

中宣部等17部门倡导各地开展以“同享知识，共建和谐”为主题的全民阅读活动 (2007年)

发表时间：2012-05-02

来源：《中国精神文明建设年鉴》

全民阅读水平是衡量一个国家社会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志。每年4月23日是“世界读书日”。期间，世界各国都要开展丰富多彩的阅读活动，倡导和推动国民阅读。我国是一个历史悠久的文明古国，热爱读书是千百年来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。中央强调建设和谐文化、构建和谐社会。提高全民族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是共建和谐社会的基础。开展全民阅读活动，有利于推动学习型社会建设，提高国民整体素质，促进人的全面发展，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。在今年“世界读书日”即将到来的时候，中宣部、中央文明办、新闻出版总署、中华全国总工会、共青团中央、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、教育部、民政部、财政部、文化部、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、解放军总政治部宣传部、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、中国作家协会、中国科学技术协会、中国出版工作者协会、北京市人民政府17个部门共同发出通知，倡导全国各地各部门各团体积极开展以“同享知识，共建和谐”为主题的全民阅读活动。通过开展活动，在全社会大力倡导多读书、读好书的良好风气，广泛开展奉献爱心、捐赠助读的公益活动，努力为党的十七大营造积极健康的舆论氛围和文化环境。

《通知》要求，各地和各有关部门根据各自实际，确定活动的分主题，制订具体活动方案。要在“世界读书日”前后，集中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读书活动。如优秀出版物推荐活动、读书征文活动、社区阅读活动和读书会、读书知识竞赛等，引导广大群众积极参与阅读，多读书、读好书，养成阅读习惯，提高阅读水平。集中组织开展各种形式的捐赠助读活动。深入基层、深入社区、深入农村，把优秀图书送到边海防一线官兵、边远农村群众、下岗职工、进城务工人员及其子女手中，缓解他们“买书难、看书难”的状况，让全社会共享文化建设和文化体制改革的成果。

《通知》要求，各地新华书店特别是各大型书城，要在“世界读书日”前后统一开展优惠售书活动，吸引更多群众踊跃购买。充分利用公共图书馆、学校图书馆、社区阅览室、职工之家、农家书屋等场所，为群众阅读提供便利条件。还要推动开展“中小学生阅读示范点”建设活动。

《通知》要求，新闻宣传部门要充分利用广播、电视、报纸、期刊、网络、手机短信等媒体，开展有特色的活动，并广泛宣传各地各部门开展全民阅读活动的情况，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2795

